

东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关工委工作职责

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，是学校关心下一代工作的基层组织，在学校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指导和学院党委的领导下，负责本学院的关心下一代工作。其职责：

一、认真学习党和国家关于关心下一代工作的方针政策；学习党中央领导、自治区党委领导、校党委领导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批示；学习全国、自治区关工委关于关心下一代工作会议精神、文件以及学校党委、学校关工委文件，充分认识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性。

二、贯彻执行上级和学校关工委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年度工作部署，按照学校关工委的年度工作要点和工作计划，扎扎实实抓好落实。

三、充分发挥教育主渠道的作用，以实现“中国梦”为动力，抓好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的教育，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。注重提高学生的思想觉悟、道德素质、科学文化素质。

四、打造主题突出、特色鲜明的活动载体，组织开展各种主题活动。充分发挥学生社团的作用，把关心下一代工作融入学生之中，融入学生的各种社团活动之中。

五、切实抓好本学院“五老”（老干部、老战士、老专家、老教师、老模范）队伍的建设，充分发挥他们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的作用。

六、完成学校关工委和学院分党委交办各项任务。

化学化工学院党委